

檔 號：0136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翰林文教基金會 函

聯絡地址：(702008)臺南市新樂路 76 號

承辦人：助學金小組

電話：06-2637923 傳真：06-2637924

受文者：國立宜蘭高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2 日

發文字號：115 翰林基(助)字第 001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

主 旨：檢送 115 年翰林文教基金會清寒助學金實施辦法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設立宗旨，為了鼓勵清寒學子專心向學、奮發進取，助其完成學業，特設立本助學金。
- 二、本辦法提供 貴校 <高中組> 1 名額，助學金額高中職為陸仟元，申請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三、本助學金相關申請辦法，請逕至「翰林文教基金會-清寒助學金」查閱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清寒助學金小組，電話 06-2637923。
- 四、申請方式為【線上申請】：
填具並掃描檢附之申請表為 PDF 檔案，於下列網址將檔上傳。



上傳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plnquPjf3SGgYoWz7>

清寒助學金網址	空白申請表下載網址
https://bit.ly/3rB0AuR	https://bit.ly/48zzxzR
	

正本：國立宜蘭高中

副本：本會（代號：600）

115. 2. -4

1140001124

董事長 陳彥良